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材节能

股票代码：60312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7 号国海广场 2 号楼（B 座）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北顺城街 11 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16 年 12 月 20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材节能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中材节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目 录

释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8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数量.....	11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1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中材节能/上市公司	指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集团	指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中材集团	指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国新	指	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诚通	指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诚通	指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国新投资	指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划转	指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向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和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无偿划转所持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60,927,900 股 A 股，合计占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 9.98%，其中：向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无偿划转 30,463,950 股 A 股，占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 4.99%；向国新投资有限公司无偿划转 30,463,950 股 A 股，占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 4.99%。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中国建材集团

公司名称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宋志平			
认缴出资	619,133.8573 万元			
实缴出资	619,133.8573 万元			
成立日期	1981 年 9 月 2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号	91110000100000489L			
住所	复兴路 17 号国海广场 2 号楼 (B 座)			
营业期限	1981 年 9 月 28 日至长期			
单位类型	中央企业			
经营范围	建筑材料及其相关配套原辅材料的生产制造及生产技术、装备的研究开发销售；新型建筑材料体系成套房屋的设计、销售、施工；装饰材料的销售；房屋工程的设计、施工；仓储；建筑材料及相关领域的投资、资产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会展服务；矿产品的加工及销售；以新型建筑材料为主的房地产经营业务和主兼营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			
出资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国务院国资委	619,133.8573	619,133.8573	100%
	合计	619,133.8573	619,133.8573	100%

(二) 中材集团

公司名称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志江			
认缴出资	188,747.9 万元			
实缴出资	188,747.9 万元			
成立日期	1983 年 11 月 1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号	100000000003609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北顺城街 11 号			
营业期限	1983 年 11 月 16 日至长期			
单位类型	中央企业			
经营范围	对外派遣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非金属材料及合成材料（包括玻璃纤维、玻璃钢复合材料、人工晶体、工业陶瓷、水泥及制品、混凝土、新型墙材）的研究、开发、设计、生产、工程承包；非金属矿产品及制品的加工；上述材料工程项目的投资管理；资产重组及企业收			

	购、兼并、转让的咨询；资产受托经营；承包境外建材及非金属矿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汽车的销售；与主营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出资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国务院国资委	188,747.9	188,747.9	100%
	合计	188,747.9	188,747.9	100%

注：根据国务院国资委于2016年8月15日作出的《关于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重组的通知》（国资发改革[2016]243号），中国建材集团将与中材集团实施重组，中材集团将无偿划转进入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25日更名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中材集团无偿划转进入中国建材集团的重组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报告关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相关情况将以中国建材集团作为主体统一披露。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宋志平	男	董事长	中国	北京	否
刘志江	男	党委书记 /副董事长	中国	北京	否
姚燕	女	副董事长	中国	北京	否
曹江林	男	董事/总经理	中国	北京	否
李新华	男	副董事长	中国	北京	否
赵小刚	男	外部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陈津恩	男	外部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赵吉斌	男	外部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徐立鹏	男	外部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沙鸣	男	外部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张燕玲	女	外部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刘新权	男	外部董事	中国	武汉	否
叶迎春	男	职工监事	中国	北京	否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姚文君	女	职工监事	中国	北京	否
张 海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北京	否
徐卫兵	女	副总经理	中国	北京	否
孙力实	女	党委副书记	中国	北京	否
黄安中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北京	否
武吉伟	男	总会计师	中国	北京	否
杨 杰	男	纪委书记	中国	北京	否

上述人员在最近 5 年内未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上述人员系根据中国建材集团与中材集团实施重组后的人员安排确定，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中国建材集团正在办理上述相关董事、监事的工商备案手续。

注：根据中国建材集团《公司章程》，中国建材集团监事会成员由国务院国资委委派的监事和职工代表监事组成。根据《国有企业监事会暂行条例》等法规，国务院国资委向中国建材集团委派的监事系国务院国资委派驻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的外派监事，与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内设的监事在产生渠道、作用等方面有所不同，承担的权利和义务并不完全相同。除外派监事之外，中国建材集团仅有 2 名职工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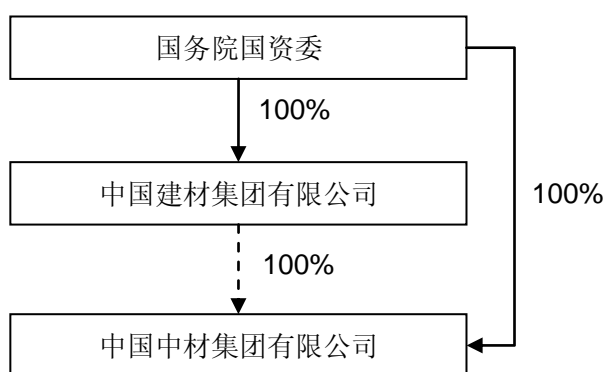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境外上市公司达到或超过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名称	上市公司代码	股票上市地点	持股比例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03323	香港	44.27%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000786	深圳	45.20%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600176	上海	26.97%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600876	上海	33.04%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01108	香港	47.46%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2066	深圳	40.13%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552	上海	21.74%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3060	上海	88.61%

上市公司名称	上市公司代码	股票上市地点	持股比例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01893	香港	41.84%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00970	上海	39.70%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2080	深圳	60.24%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000877	深圳	35.49%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449	上海	47.56%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720	上海	13.24%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002205	深圳	30.21%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603126	上海	60.64%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控制关系图



注：目前中材集团的 100% 股权仍由国务院国资委持有，根据国务院国资委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作出的《关于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重组的通知》（国资发改革[2016]243 号），中国建材集团将与中材集团实施重组，中材集团将无偿划转进入中国建材集团，截至本报告签署日，该重组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发〔2015〕22 号）有关精神，按照国务院国资委工作安排，中国建材集团将中材集团所持中材节能 9.98% 股份无偿划转至北京诚通及国新投资名下（各 4.99% 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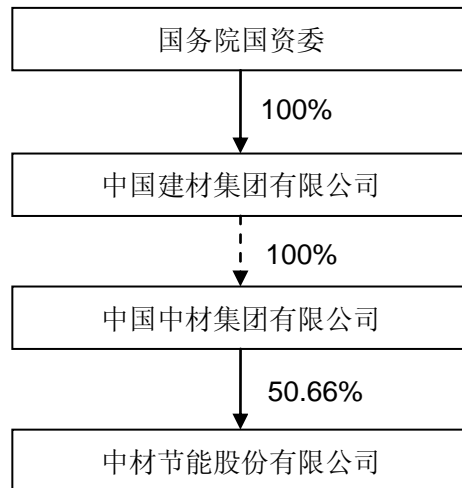
二、未来股份增减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中国建材集团未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其在中材节能拥有股份的计划。若在未来 12 个月内，中国建材集团增持或减持中材节能股份，中国建材集团将按照《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及批准程序。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中国建材集团拟通过中材集团向北京诚通和国新投资合计无偿划转所持中材节能60,927,900股A股，合计占中材节能总股本9.98%，其中：向北京诚通无偿划转30,463,950股A股，占总材节能总股本4.99%；向国新投资无偿划转30,463,950股A股，占中材节能总股本4.99%。上述无偿划转前，中材集团持有中材节能370,203,686股股份，占中材节能总股本的60.64%，北京诚通和国新投资未持有中材节能的任何股份。划转完成后，中材集团持有中材节能股份由370,203,686股减至309,275,786股，总持股比例由60.64%降至50.66%，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注：目前中材集团的 100% 股权仍由国务院国资委持有，根据国务院国资委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作出的《关于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重组的通知》（国资发改革[2016]243 号），中国建材集团将与中材集团实施重组，中材集团将无偿划转进入中国建材集团，截至本报告签署日，该重组尚

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中材集团均为中材节能的直接控股股东，国务院国资委均为中材节能实际控制人。

二、本次权益变动已履行及尚未履行的批准程序

（一）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批准程序及获得的批准

- 1、中国建材集团董事会同意股份无偿划转的决议。
- 2、北京诚通的股东中国诚通同意股份无偿划转的决定。
- 3、国新投资的股东中国国新同意股份无偿划转的决定。
- 4、中材集团与中国诚通、北京诚通签订的《关于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 5、中材集团与中国国新、国新投资签订的《关于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 6、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所持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1261号）。
- 7、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所持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1262号）。

（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及获得的批准

无。

三、所持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根据中材集团在中材节能 IPO 时做出的承诺，自中材节能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2014年7月31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中材集团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中材集团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中材节能股份，也不由中材节能回购该部分股份。北京诚通和国新投资已在无偿划转协议中作出限售承诺，自本次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至2017年7月31日，北京诚通和国新投资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者间接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中材节能股份，也不由中材节能回购该部分股份。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中材节能重大交易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中材节能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中材节能未来交易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中材节能暂无重大交易安排。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数量

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中材节能股票的情形。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建材集团、中材集团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建材集团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
- 三、律所出具的《关于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4.99% 国有股份无偿划转至诚通金控的法律意见书》、《关于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4.99% 国有股份无偿划转至国新投资的法律意见书》

四、中材集团与中国诚通、北京诚通签订的《关于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五、中材集团与中国国新、国新投资签订的《关于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六、中国建材集团关于同意无偿划转的会议/批准文件

七、北京诚通关于同意无偿划转的会议/批准文件

八、国新投资关于同意无偿划转的会议/批准文件

九、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所持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1261号）

十、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所持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1262号）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备于中材节能办公地点，供投资者查询。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天津
股票简称	中材节能	股票代码	60312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7 号国海广场 2 号楼 (B 座)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北顺城街 11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370,203,686 股 持股比例: 60.64%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60,927,900 股 变动比例: 9.98% 变动后数量: 309,275,786 股 变动后比例: 50.66%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16年12月20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16年12月20日